

檔號：451
保存年限：

環境部 函

082 文 收

地址：100006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聯絡人：呂奎宛
電話：(03)491-5818#72108
電子郵件：kwlu@moenv.gov.tw

10405

臺北市松江路131號13樓

受文者：台灣區製鞋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年10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環部研字第 1145114804A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環境檢驗測定法」草案公告影本(含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)

主旨：檢送「環境檢驗測定法」草案公告影本，並附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係踐行法律草案預告程序，以廣泛周知各界對於草案內容惠予提供本部相關意見或修正建議。

二、附件內容請於本部網頁下載參閱（環境部全球資訊網—

訊息及公告—公告及會議—最新公告，網址：

<https://reurl.cc/Rkaok9>）。

正本：立法委員劉建國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廖偉翔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淑芬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正旭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月琴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育敏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蘇清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菁徽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盧縣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邱鎮軍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涂權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昭姿國會辦公室、司法院、財政部、經濟部

、行政院及所屬部會行處局署、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環保機關、本部許可環境檢測機構、本部許可機動車輛測定機構、外國商會在台組織、工會、商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環保團體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

副本：本部綜合規劃司、本部環境保護司、本部大氣環境司、本部水質保護司、本部環境資訊科技司、本部氣候變遷署、本部資源循環署、本部化學物質管理署、本部環境管理署、本部國家環境研究院、法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(均含附件)

部長彭啓明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任秘書決行

